

违约拍卖处理结果通知书

信托管理人 C 和 境内关联企业 B2 :

根据申请人信托管理人 C提交的《担保品违约处置申请书》和《担保品违约处置招标要素一览表》及其他申请材料,我司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组织对回购违约拍卖(公告编号: WYPM2024XXXXXX)的相关标的债券进行拍卖,违约处置拍卖所得款共计 63,080,000.00 元。根据《标的债权金额确认书》,我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向质权方(名称: 信托管理人 C 账号: XXXXXXXXXXXX)划付资金 63,080,000.00 元用以清偿标的债权)。

附件 1: 《标的债券拍卖情况》

附件 2: 《标的债权金额确认书》复印件

本通知原件一式三份,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存档一份,质权方和出质方各执一份。

中债担保品业务中心

2024 年 11 月 19 日

附件 1: 标的债券拍卖情况

已出售债券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面额（万元）	拍卖金额（元）
XXXXXX	XXXXXXXX	6000	63,080,000.00

附件 2 :标的债权金额确认书

标的债权金额确认书

中央结算公司：

我方特申请由你司按照本确认书上的标的债权金额办理相关划款手续。

质权方名称	信托管理人 C	债券账号	XXXXXXXXXXXX
标的债权金额（万元）	100000		
标的债权金额明细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备注
	未偿还本金	100000	
	未支付利息		
	其他		（请列明依据条目）
主债权合同及质押合同名称	TERMS AND CONDITIONS OF THE BONDS(债券发行募集说明书)	编号	XXXXXXX
联系人及电话	XXXXXX	传真电话	XXXXXXXX
经办人签章	XXXXXX	复核人签章	XXXXXXXX

我方承诺已知悉并接受和执行《中央结算公司担保品违约处置业务指引（试行）》，承诺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准确、有效**。因上述信息、陈述或承诺不实、错误或无效所导致的对质权方、出质方或第三人的责任及损失由申请人承担，中央结算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质权方单位印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签字人签字

2024 年 11 月 14 日

注意事项：

- 1.确认书填写须清晰、完整，不得涂改，若由授权签字人签字，还应提供有效授权文件。
- 2.本业务由中央结算公司办理。

传真：010-88170012

电话：010-88170738/4540

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邮编：100033，担保品业务中心收